

# 《曼侬·雷斯戈》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曼侬·雷斯戈》

13位ISBN编号：SH10110-109

10位ISBN编号：SH10110-109

出版时间：1979年

出版社：江西人民出版社

作者：普莱沃

页数：207

译者：傅辛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曼侬·雷斯戈》

## 内容概要

年轻的贵族格里欧由于热情追求天生美丽但举止轻浮的女郎曼侬，甘愿抛弃自己的贵族家庭，社会地位和全部财产。然而他的幸福受到了父亲的阻挠，因为他不同意儿子和这个出身微贱、名誉上远非白玉无暇的姑娘结婚。曼侬的心理面貌是既复杂又矛盾的：她对格里欧的感情是由衷的，真实的，但由于害怕贫困，为了金钱她又有许多不忠的行为，二者同时并存。最后耽于情欲的贵族子弟格里欧的一生断送了，举止轻浮的曼侬的生命也遭到了毁灭。

# 《曼侬·雷斯戈》

## 作者简介

普莱沃（1697--1763），[法]

## 《曼侬·雷斯戈》

### 精彩短评

- 1、如果有一把枪指着你，要求你停止4/5的耗时工作，你会去掉哪一些工作？学会问：“如果这件事是我今天惟一完成的事情，我会对今天满意吗？”我用一张标准大小的纸折三次成2英寸×3.5英寸大小见方，正好可以放进衣服口袋，限制自己只专注于几件事情。每天要完成的重要事情永远不能超过两件。永远不要。即使所有事情都非常重要，也没这个必要。
- 2、感觉比茶花女好看
- 3、永失我爱后就浪子回头了？
- 4、格里欧骑士
- 5、傻大爷们儿和傻大妞儿的故事，无关爱情悲剧，不矫情地我也不提人品，单纯就是觉得这俩JP缺心眼儿，特别的……
- 6、本书每一个人物做出的每一个关键决策都让人怀疑他们是不是应该去看一下医生。
- 7、生活中我遇到过好几个曼侬这种性格的女孩，我想你也遇到过。严歌苓《扶桑》里的扶桑有神一样的深邃，博大，慈悲和澄明，我觉得曼侬是扶桑的初代版本，另一些人也许觉得她水性杨花。谁更像天使，见一个爱一个还是情不知所起一往而深忠贞不渝？这是个问题。
- 8、曾经和《茶花女》一起阅读，终于记起来这部书的名字
- 9、年轻单纯的贵族青年和贪图享乐的美丽女人的一场疯狂爱恋的回忆。
- 10、确实有《茶花女》的滥觞的意思。前半部分有些闷，但总的来说情节还算曲折。可喜的是两个主人公都不是完人，性格中甚至有让人厌恶的成分，这样的人物总会饱满些。
- 11、这女人有些欠抽
- 12、关于曼侬这类女性形象不必再赘述了。这种由一面之缘引起的终身的如痴如狂赴汤蹈火欲罢不能和爱情根本无关，这是灾祸是劫难，和在马路上走得好好的突然被车撞造成终身残疾的倒霉性质是一样的。

1、很久以前就知道，普契尼的歌剧《曼侬·莱斯科》，取材于一本名为《曼侬》的小说。那年，在书店里看到，发现——不过是一本薄薄的小册子。下载，读毕，有一种盛名之下其实难副的感觉，奇怪，作者普雷沃居然因为它而在法国文学史上占有了一席之地。曼侬是个迷人的姑娘，一见钟情爱上了某骑士。骑士比较年轻，自然没什么钱，于是，她很快地投入了另一个什么B先生的怀抱，而骑士被家人带走准备重新做人。两年后，命运让二人又见了面，彼此认为还是最爱对方，于是，卷人家的款潜逃。不义之财，被曼侬的更不义的兄长弄走了，他们变成了穷光蛋。这可怎么办？！曼侬是必须享受的。结果，骑士靠赌博骗钱维持两人奢华的生活，可这钱又被一对私奔的仆人卷走了。抓狂了的曼侬，决定设计哄骗另一个富裕的什么什么先生，完，这次栽了。人家准备把曼侬遣送到当时还蒙昧着的美洲，骑士真痴情，在新奥尔良，他们过了几天幸福生活。好景不长，曼侬又让总督的侄子相中了。没辙，骑士只有和人决斗，可没想到把人搞死了，无奈，两人开溜。途中，曼侬死了，骑士被抓，接着，发现，和他决斗的人没死。若干年后，骑士带着各种感受回到了法国。小说短短的，看似精悍，实则乏味。仿佛是描写爱情的，可一点也不感人，倒是让自己想起了某人说的“嫁个享受，娶个炫耀”。两个只想不劳而获的家伙，活该有那种下场。不自觉地，就想拿出《茶花女》和《交际花盛衰记》比较，与之有相似的情节。小说里的茶花女，也曾读着《曼侬》流泪联想自己的爱情，不过，玛格丽特是个多好的姑娘，她美丽、聪明又善良，尽管沦落风尘，却依旧保持着一颗纯洁、高尚的心灵。她充满热情和希望地去追求真正的爱情生活，当这种希望破灭之后，又甘愿自我牺牲去成全他人——成全了阿芒的家人，更成全了小仲马。最喜欢巴尔扎克笔下的艾丝苔，美丽单纯。原是风月场中名媛，遇上吕西安后，“爱情给了她第二次生命”。艾丝苔对吕西安一往情深，渴望过普通人的幸福生活；然而，交际花的身世和地位，使她与沉浮在上流社会的吕西安隔着一条无法逾越的社会天堑。我可是顶不喜欢吕西安的，他胆小怕事，却又一心想往上爬，为了享受出卖自己不说，还搭上了艾丝苔。小说中尤为出色的描写是对伏脱冷的，没有他的存在，也不过是如曼侬茶花类似的作品，撒旦一样拥有双面的伏脱冷，与天使一般的艾丝苔，相互映衬着让这部小说极具魅力。看似冗长繁琐的描述，却深深地吸引了我。《交际花盛衰记》是一八四七年完稿的，《茶花女》是一八四七年完稿的，出版于一八四八年，《曼侬》比它们早些，我想也不会隔得太久。相较而言，我还是更喜欢老巴的，对胃口，不是单纯的爱情，还有政治与阴谋，以及更宽广的社会背景。可是，也许正因如此，另外两篇都有歌剧话剧舞剧什么的来诠释，它却没有，太复杂了，难以表现吧。早前的法国人的浪漫，似乎总是与情人妓女相关，有点像古代的中国文人，喜欢在青楼里弄个所谓的红颜知己，曼侬、玛格丽特、艾丝苔，总让人想起什么圆圆什么小宛什么香君的。看来，人类的情感，本质上没有国界肤色地域的差异。几年前，看过法国电视二台（记不清了，好像是这个）拍的电视剧《交际花盛衰记》，喜欢。手头有一本《茶花女》的小说，不太想再重读。而《曼侬》，似乎可以把它忘掉，知道普契尼就够了，至少，还能衬得咱比较有层次。

2、法国古典浪漫主义的重要作品，这个版本附有几副原版的铜板插图。前文一般，故事的悲剧性结尾虽然无甚特别之处却实在有着动人的悲伤，想起茶花女来。封面是名画家王元鼎设计。

3、窃以为，小仲马是因为很雷这本小说，才写了《茶花女》。那句“玛侬对玛格丽特，惭愧”的题词，翻译成咱们听得懂的中国话就是：“玛侬这小娘们儿TMD给茶花女提鞋都不配！！”有人还说这小说是凄美的爱情悲剧，我嘞个擦哦！明明就是一个傻大爷们儿和傻大妞儿芝麻绿豆对眼了，干出的一幢幢一件件的荒唐事儿——反正恕我愚钝理解力不强，实在不明白这故事究竟哪里凄美。女主人公玛侬说白了就是个婊--子——虽然她严格意义上不能算是婊--女，充其量只能说是职业小三儿，可我还是想说她就是婊--子！就连她男人都说了：只要她还吃得饱肚子过得舒服，就肯定能对他忠诚。言下之意谁都能听出来，但凡自家男人没法满足玛侬的享乐，玛侬相应地，也就管不住自己的裤腰带了。这让我想起自己上学的时候，同宿舍一个农村来的女孩，突然于某年某月开始生活变得阔绰起来。她刚入学那会儿，家里一个月才给她300块钱，虽然北京消费水平很高，可加上大学生饭补和奖学金，她让自己过得温饱也还是没有问题……所以我们很难想象，一贯俭省的她，怎么会突然有钱去买1500块一套的情碧套装。后来聊天的时候，她居然没经我们询问便自己侃侃而谈，说有个从广州来的老板对她挺好的，每个月给她8000块的生活费……她要是装装病，就又能多拿几千。我们都听傻了……没想到这姐们儿这么坦率，要是我们，根本就不敢把这事儿往外说啊。“我记得你不是也挺想要那个牌子的散粉吗？我也给你介绍一个男的吧！放心，不吃亏。”这女孩对我另一个舍友说，那个舍

## 《曼依·雷斯戈》

友简直哭笑不得，连连摆手曰：“不用不用，你自己留着就好，我干兼职一样能买。”接下来这女孩儿说的一句话，雷了我们宿舍整整两年：“兼职才赚几个钱？找个男人，松松裤腰带，不就什么都有了？”她说这话的时候，脸上挂着朴实的笑容……对比的是，一宿舍的女孩儿，脸拉得老长……我一贯尊重体力劳动者，不管他们是白天工作，还是夜里上班……我相信人都是凭本事吃饭，不管他是当鸡，还是做鸭……所以从好的一个角度，我们这些同学都宁愿相信这姑娘是为生活所迫才干这个的。但是后来，我们觉得不是这样：她其实是为了享受，已经不是单纯地为了活下去，或者改善家人的生活。就好像是《日出》里面陈白露自己说的那样：她回不到过去，因为她不止想活，还想活的舒服。跳舞会，漂亮衣服，化妆品……一样也不能少。这些都不是她以前的那个男人能给她的，所以她即使痛恨被人玩弄的生活，也还是不愿意重新回到以前她生活的圈子里。曼依也如此，她每次的不忠实都有这样的理由，就连男主角都看出了她性格的弱点——可惜那男人也是个JP，每次都能陪着她，闹腾来闹腾去。第一次不忠，是男主角的钱快要用光了，于是曼依为了继续享乐，答应做邻居包税人B先生的情妇。为了不让男主角发现，她干脆和B先生通知了自己男人的父兄，让他们来把男主带回家。后来曼依后悔了，因为男主在宗教学院辩论会上的英姿，激起了她的旧情复燃，于是她再次把男主拉下水，扯着他私奔。没过多少日子男主的钱被偷光了，曼依干脆在自己亲哥哥的怂恿下去当老GM的情妇。男主一听这个哪儿干啊，说绝对不行！曼依非常轻松地说，这有什么，大不了我先收了礼物和钱，然后跟着你逃跑不让他继续睡我不就得了吗？男主说成。结果是事发后，这俩笨蛋双双被关了起来。至于第三次不忠则更可笑。曼依主动投怀送抱，勾搭上了老GM的儿子小GM……男主再次不干了。曼依再次非常轻松地说，还是干下去，否则这些房子啊钱啊大牲口啊就白骗了……结果等同于第二次，这两只JP又被抓起来，双双没有好下场。说到底，曼依就是这种女人：像我那个同学一样，觉得没钱了，松松裤带就能解决问题——她可以很漂亮，可以学习很好，可以人缘很好，但更可以连基本的是非观念都没有，可以觉得只要让自己过得舒服，怎么做都无所谓，如何出卖自己都可以。她爱男主人公吗？显然是爱的……但是她虽然爱，却从来不明白爱情是需要忠诚的，没有忠诚的爱情，说到底就是瞎胡闹——那她还不如做一个彻彻底底的妓--女来得痛快呢。曼依的那个男人，也是个超级大JP——他了解曼依了解到了骨子里，非常明白一旦断了曼依的物质享受，她就必定不忠，可还是由着她，甚至当她的帮凶。曼依的第一次不忠如果说他还没什么责任，第二次第三次肉体出轨，男主的表现简直可以说就是一个吃软饭的小白脸：得知女朋友要和别的男人困觉，他就痛苦；可一当女朋友说“没事，那个冤大头有钱着呢……放心，我心里最爱的还不是你吗”，他立刻就心甘情愿地做起了帮凶，一顶绿帽子戴得踏踏实实的。所以说，玛依·莱斯科是一个为了享受就能松裤带的超级大傻妞儿。而她男人，则是一个有着十足乌龟潜力的绿帽子大王。他们配成一对儿实在是太合适了，就连后来去美洲的遭遇，我也认为丝毫没有可以去同情的必要：这就是搞诈骗的下场！懂不懂！？所以说，小仲马才会借阿尔芒之手给了茶花女玛格丽特那样的题词：“玛依对玛格丽特，惭愧”。一如书中所说，前者的精神境界，是根本无法同茶花女相比的——所以说《茶花女》是新版《玛依莱斯科》的人，拜托不要侮辱前者了。这TM就是一个大傻爷们儿和大傻妞儿的故事。无关道德。实打实地就是“缺心眼儿”，灰常地……

# 《曼侬·雷斯戈》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